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張家鈞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56

傳真：(02)26720180

電子信箱：AC027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31895059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22280760_113D2458878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人權議題輔導團辦理「113年推動兒童權利公約CRC教學實作工作坊」研習計畫1份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3年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總體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日期：113年10月23日（星期三）、113年11月6日（星期三）、113年11月13日（星期三）、113年11月20日（星期三），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
(二)地點：自強國民中學（新北市中和區莒光路191號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全市國中小種子教師，每場次限定30名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由學校至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薦派報名。

(五)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。

(六)如有問題請聯繫國中人權議題小組專輔教永龍老師，電話：(02) 22259469，分機543。



三、研習人員及當日工作人員同意核予公假（課務派代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

線